

第 38 号

关于取消桃源火车站站前广场停车收费的 建 议

桃源火车站位于桃源县漳江街道高桥村光岩埫，深水港与泥窝潭交界处，距县城西面七公里，于二〇二〇年元月一日正式投入运行。

桃源站前广场停车场设有 365 个停车位，目前由我县鑫达置业有限公司管理与收费。桃源火车站为广大群众出行提供了极大的便利，特别是为去牛车河旅行的旅客提升了速度与感受。

桃源站至牛车河站仅需 18 分钟，停车场 30 分钟之内免费，除免收情形以外，其余时间段按情况分别收费，收费依据为桃发改价（2022）93 号。停车收费规定如下：小型车 4 小时内 5 元/辆/次，每增加一小时收 1 元；24 小时内不超过 10 元。

从桃源站出发至牛车河站进行高铁小镇旅行，如从早上出发，在牛车河游玩一天，晚饭后乘坐动车回桃源，需要缴纳的停车费约为 10 元左右。

现实情况是火车站停车场周围没有商住户，除了乘坐火车出行的人员需要停车以外，没有其它社会车辆停在那里。鉴于此情况，为提升广大群众的出行体验和幸福感，让火车站的服务更加便民，现提出如下建议：

- 1、取消停车收费。

- 2、如目前不能全面取消，则建议设立免费时段：在特定时间段内（如节假日、夜间），提供免费停车服务，以减轻群

众负担。

3、在其停车场的显眼位置设置清晰的标识，告知免费停车的条件和注意事项。

提议代表姓名及通讯地址：

朱秋霞 桃源县司法局 13517362300